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0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56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07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35元，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299,439,000.00元（大写：贰亿玖仟玖佰肆拾叁万玖仟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不含税费用人民币62,598,000.00元（大写：陆仟贰佰伍拾玖万捌仟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6,841,000.00元（大写：贰亿叁仟陆佰捌拾肆万壹仟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4月22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079号《验资报告》。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元）	备 注
募集资金净额	236,841,000.00	
加：利息收入	1,655,590.03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798,671.07	
减：募投项目支出	36,055,075.28	

项 目	金 额（元）	备 注
减：手续费支出	741.60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3,239,444.2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已与保荐机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分别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坝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南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坝支行	35210123670000666	2020年4月22日	35,784,000.00	212,268.23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南明支行	851900021610904	2020年4月22日	164,320,000.00	35,817,657.08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南明支行	2402004829200290821	2020年4月22日	61,404,377.83	37,209,518.91	活期
合 计			261,508,377.83	73,239,444.22	

注：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 261,508,377.83 元，募集资金净额 236,841,000.00

元，二者差异 24,667,377.83 元为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36,055,075.28 元。具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情况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支付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4,938,453.11 元。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4,938,453.11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 2020 年 9 月 2 日完成上述置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置换进行查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出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7202 号）。置换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 额
1	GMP 改造二期扩建项目	16,432.00	16,432.00	27.11	27.11
2	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73.70	3,673.70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578.40	3,578.40		
	小计	23,684.10	23,684.10	27.11	27.11
4	发行费用		6,259.80	2,466.74	2,466.74
	合计	23,684.10	29,943.90	2,493.85	2,493.85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00.00 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投资于流动性好的短期（一年以内）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并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00.00 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详见下表：

产品类型	资产管理人(受托人)	托管人(保管人)	理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金额(元)	状态	实际收益(元)
固定收益类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贵阳分行营业部	2020年07月16日-2020年10月19日	2.36%	130,000,000.00	已到期	798,671.07
固定收益类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2日-2021年01月25日	3.20%	130,000,000.00	未到期	
合计			—	—	—	—	798,671.07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动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余额 130,000,000.00 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执行完毕，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5,784,000.00 元，节余募集资金 212,268.23 元。主

要原因是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 212,268.23 元转入 GMP 改造二期扩建项目，并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坝支行，账号：35210123670000666）的注销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第十九条规定，可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使用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案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本次地点及方式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	变更后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
租赁适宜的办公场所用于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计划建设 5 个大区市场营运部、20 个省级市场运营部和 60 个地级市场运营部	购置上海市适宜办公的房产及相关配套设施用于营销网络中心建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贵州三力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2020 年 7 月 20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议案》。

本公司 2020 年度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请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案期后变更情况

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GMP 改造二期扩建项目”中的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

内容。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建设地点和主要建设内容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1	GMP 改造二期扩建项目的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公司现有厂区内，根据公司与贵州省平坝区国土资源局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G-14-36），公司通过出让取得约 51,758.32 平方米土地的使用权，并取得了对应的不动产权证，宗地代码：520421104011GB00007。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毗邻公司现有厂区，公司与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自然资源局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G-21-09）、《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G-21-10），取得 24944.67 平方米土地的使用权，并取得了对应的不动产权证，宗地代码：520403006001GB00079、520403006001GB00080。
2	GMP 改造二期扩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喷雾剂和硬胶囊两条生产线，建设完成后可达到年产喷雾剂 6000 万瓶，胶囊剂 2 亿粒。	建设喷雾剂、硬胶囊、酒剂、膏剂、丸剂、散剂、颗粒剂七种剂型的生产线，建设完成后可达到年产喷雾剂 6000 万瓶，胶囊剂 2 亿粒，颗粒剂 3000 万袋、丸剂 40 亿粒，膏剂 200 万瓶，药酒 350 万瓶，散剂 100 万瓶。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认为：贵州三力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州三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代表人和项目组成员通过现场检查、查阅银行流水记录、访谈沟通等方式，对贵州三力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贵州三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报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684.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05.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578.4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05.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1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占承诺投入总额的比例(4) =(3)/(1)	项目进度与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GMP 改造二期扩建项	无	16,432.00	16,432.00	16,432.00	27.11	27.11	16,404.8	0.2	注1	不适用	否	否

目							9	1	2	用	
							6	2	2		
							%	年	6		
								月			
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3,673.70	3,673.70	3,673.70			3,673.70	2	0	注	不
								2	2	2	适
								年	6		用
								月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有	3,578.40	3,578.40	3,578.40		3,578.40		1	0	不	不
								0	2	适	适
								0	1	用	用
								%	年		
								3	月		
合计		23,684.10	23,684.10	23,684.10		3,605.51		20,078.5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2,493.85 万元，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493.85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						

	2020年9月2日完成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正在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募集资金13,000万元。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执行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1.23万元。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GMP改造二期扩建项目：本项目建设期2年，目前已按照分阶段目标逐步开展工作。

注2：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期2年，目前已按照分阶段目标逐步开展工作。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578.40	3,578.40	3,578.40	3,578.40	100%	2021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578.40	3,578.40	3,578.40	3,578.40	1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